

# 臺北市中正區南門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上學期課後照顧班簡章

- 一、依據：「臺北市國民小學課後照顧服務班及課後學藝活動實施要點」暨「臺北市國民小學全面推動『課後好安心』課後照顧服務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目的：促進兒童健康成長、支持婦女婚育及使父母安心就業。
- 三、本學期預計辦理期間：111.8.30(二)~112.1.19(四)。
- 四、活動內容：以家庭作業寫作、團康與體能活動及生活照顧為主。
- 五、編班：打破班級界限，每班以 15 人 為原則、25 人為上限；各年級五點半班或七點班人數不足 15 人時，得採跨年級(段)併班上課。
- 六、師資：以本校老師擔任為原則，必要時得外聘。
- 七、午餐：以訂學校午餐或家長準備為原則，不得離校購買。
- 八、時段及費用說明：應繳費用視實際上課日期與開班人數而訂，若有更改，以最新更改收費為標準，開學後繳費。

班別		四點班						五點半班					七點班							
時間		12:00~15:50						16:10~17:30					17:40~19:00							
對象		一、二年級		三、四年級		五、六年級		一~六年級					一~六年級							
上課 時間	星期	一	三	四	五	三	五	三			一	二	三	四	五	一	二	三	四	五
	天數	17	21	21	19	21	19	21			17	21	21	21	19	17	21	21	21	19
每日課程 費用上限		124 元/天		124 元/天		124 元/天		77 元/天					77 元/天							

## 九、注意事項：

- ◎如遇不可抗力之天然災害而無法上課時，不退費不補課。
- ◎課後照顧班與課後社團不重複收費。

## 十、退費規則：

- ◎於活動開辦後未逾服務總時(節)數三分之一而申請退費者，退還所繳費用三分之二。
- ◎開班後超過上課總時(節)數三分之一、未達三分之二而申請退費者，退還所繳費用之三分之一。
- ◎申請退費時已超過上課總時(節)數之三分之二者，不予退費。

## 十一、課後照顧班業務承辦人：教務處設備組長 TEL:02-2371-5052 轉 204

☆☆☆請詳閱報名辦法☆☆☆


網路報名方式及時間：

◎111.6.20~111.7.15 採網路報名

(請參考本校首頁/置頂公告)(<https://www.nmes.tp.edu.tw/enable/>)

(帳號及密碼皆為「學生身分證字號」)





背面尚有說明

111學年度上學期課後照顧班  
網路報名期限  
111.6.20~111.7.15

於期限內  
報名成功

錄取後  
視人數開設  
不同班別

開學後  
使用校園繳費系統  
或紙本三聯單繳費  
(含課後照顧費及  
其午餐費)

◎若有退出需求  
請於3個工作日前申請  
依退費辦法辦理

◎若要更改上課時間  
需重新補報名

於期限後  
補報名

請於3個工作日前  
致電教務處詢問

報名班別人數  
額滿

為維護照顧品質  
無法參加

報名班別人數  
未額滿

人工報名後  
使用紙本三聯單  
至總務處繳費

◎若有退出需求  
請於3個工作日前申請  
依退費辦法辦理

◎若要更改上課時間  
需重新補報名